# 美学论文浅谈音乐美学（精选5篇）

来源：网络 作者：红叶飘零 更新时间：2024-01-21

*第一篇：美学论文浅谈音乐美学美学论文浅谈音乐美学(一)经过一个学期的音乐美学课的学习，我的体会颇多。尤其是老师在讲音乐欣赏活动的美学原理中的音乐欣赏的一般本质时深深触动我。音乐欣赏是音乐审美实践活动最基本的形式。聆听音乐已成为人们日常生活...*

**第一篇：美学论文浅谈音乐美学**

美学论文浅谈音乐美学(一)

经过一个学期的音乐美学课的学习，我的体会颇多。尤其是老师在讲音乐欣赏活动的美学原理中的音乐欣赏的一般本质时深深触动我。音乐欣赏是音乐审美实践活动最基本的形式。聆听音乐已成为人们日常生活中不可缺失的一部分。而理解音乐欣赏的本质则有助于我们对音乐作品欣赏与理解。

关键字：音乐欣赏 音乐欣赏的本质 韦伯 《自由射手》歌剧

从美学上认识音乐欣赏的本质

在经过一个学期学习音乐美学，老师孜孜不倦的讲解，让我懂得什么是美，美在音乐中是如何体现的，也让我逐渐感觉到音乐的美其实就在我们的周围。音乐美可以大到一步庞大的音乐著作，小到我们身边几个动作发出的音响。也让我明白了罗丹的一句话 “美到处都有，对于我们的眼睛，不是缺少美，而是缺少发现”。今天，我就从美学角度上谈谈我对音乐欣赏本质观点欣赏的理解。音乐欣赏是音乐审美实践活动最基本的形式。聆听音乐，感受音乐的美，早已成为人们在日常生活中不可缺失的一部分。脱离了音乐欣赏，离开了听众，音乐创作活动和表演活动也就会失去意义。在课堂上，老师已经为我们详细的讲解了音乐欣赏的本质有：

1.听觉审美的需要是人类本质力量的显现。我们人的耳朵不仅有接受外部信息的功能，还有对音乐美与丑的判断，即听觉审美的能力。

2.感性体验是音乐欣赏的根本目的。我们人通过听觉获得对音乐内容的体验，享受从美好的音乐感觉来获得音乐价值。

3.理性认识对音乐欣赏活动具有强化作用。理性认识我认为就是在欣赏一部音乐作品之前，我们对作品所作的功课，即了解这部音乐作品创作的背景，以及作曲家的生平品经历和他所处的历史环境。下面我用实例来解释一下我对音乐欣赏活动的本质的理解。

我第一次听《自由射手》歌剧时，只是知道到这部歌剧大概内容是讲，一个守林园马克斯与护林官的女儿相爱。为了能与阿加特成婚，马克斯必须在射击比赛中获胜。第一天马克斯在射击比赛中失败了，为此他忧心忡忡。这时出现了一个猎人轿卡帕尔，卡帕尔把自己的灵魂卖给了魔鬼，为了赎回自己的灵魂，他骗了马克斯去与魔鬼交换一种叫百发百中的魔弹。魔鬼给了马克斯七发魔弹，并告诉他第七发子弹打中的猎物要归魔鬼所有。第二天，比赛时马克斯六发全中。王子命马克斯用最后一发子弹射向一只白鸽，但是没想到这只白鸽居然是与他相爱的阿加特化身。王子特别生气，决定要治马克斯的罪，就在这时，丛林中走出一位老人为马克斯求情，最后马克斯与阿加特终于结为伴侣的爱情故事。欣赏音乐剧时，我其实很不理解音乐为什么这样出现。只能感觉到音乐律动所带来的美。通过这一节课的讲解，我知道欣赏音乐要有听觉审美，通过音乐审美对音乐内容的感受。再通过了解音乐作品的写作背景，以及与作曲家的生平及他所处的历史环境。于是我又重新对这部歌剧进行了一番功课。

《自由射手》又叫《魔弹射手》，是浪漫主义时期最具代表人物韦伯的作品。韦伯创作高峰是他完成《自由射手》，这部作品也被认为是最具有浪漫主义特征的德国民族歌剧。浪漫主义音乐形成于法国大革命后的复辟与反复辟的历史时期，浪漫主义的作曲家在黑暗社会现实下，他们强烈渴望追求新的社会理想，阐发新的音乐思想，表达自我的感情色彩。这些在韦伯的《自由射手》都有体现。歌剧的序曲用圆号和单簧管的配合表现了作者向往的社会生活。森林自由和平，欢乐的生活。突出了猎人马克斯与护林官女儿阿加特相爱的浪漫气息。第一幕中马克斯在射击比赛中失败所唱的宣叙调和咏叹调 “无法忍受失败的痛苦”，表现出主人公内心的绝望，然后用抒情的咏叹调表述自己的失败回忆起以前欢乐的记忆不由得心痛，最后能听到单簧管显示出主人公内心的矛盾，也为下一幕做了铺垫。第二幕，主人公向恶势力屈服，也表现了浪漫主义时期社会的黑暗与不公平。祈祷歌“微风轻吹，将我祷告带上天”表现力女主人公善良的心。第三幕，带有民族风格的合唱“猎人大合唱”雄伟壮观，与序曲中的圆号描写的森林自然景色相互照应，也能从这里表达出韦伯对生活的美好憧憬。从韦伯这一部作品能够深刻体会到音乐欣赏活动本质，理解认识对我们欣赏音乐审美力的提高起到很大的作用。

以上，就是我对音乐欣赏的本质从美学方面的理解。

音乐学院关于音乐的本质

音乐早已成为人们生活中不可或缺的元素。由古代的相对单一到近现代的复杂多变，音乐也随着时代发展而不断地提升自己。在音乐充斥着世界每一个角落的现代社会，人们已经习惯于伴着音乐的节奏生活，可以说，没有音乐，世界将变得异常寂寞。如今，音乐对人类生活和社会变迁的影响已不言而喻，然而，生活在音乐海洋中的人们也许很少深思过音乐到底是什么，音乐对人类社会究竟起着怎样的作用以及如何起作用的问题。关于音乐的本质的问题，即音乐究竟表现什么的问题，自音乐产生以来便长久地困扰着人们，同时也吸引着人们为之探索，并导致了一门专门学科一音乐美学的诞生。古今中外许多伟大的思想家、音乐理论家都曾孜孜以求，在音乐本质问题上耕耘播种，著书立说，形成众多的美学流派，这些流派在音乐艺术发展的各个时期产生着深刻的影响。然而迄今为 止，仍找不到一种较为完善、普遍为世人所接受的权威理论。但是这些流派和学说的存在，对于音 乐本质问题的探索无疑起着巨大的推动作用。不仅如此，对于我们从不同的角度窥探音乐王国的奥秘，进行音乐欣赏是大有好处的。以下将介绍几种主要理论：

一、造型说

造型说是音乐美学史上较早产生的一个美学流派。这个流派以古希腊哲学家柏拉图创立的 “模拟论”为理论依据，认为音乐是对于客观现实中各种音响的模拟，它从属于现实，也依赖于现实;现实中的声音原形象是第一性的，根据现实中声音原形象而创造的音乐形象是第二性的。

二、表情说 音乐学中造型说的缺陷引起了表情说的出现，并与之相抗衡。表情说以感情论作为立论的根据，在德国的唯心主义和浪漫主义的观念中得到了特别的发扬。它倾向于主要地、有时是绝对地把音乐的内容看做是人的感情和灵魂的“内在世界”的表现。德国唯心主义哲学家黑格尔认为，音乐 “仅仅与具有完全直接性质的内在精神运动有关，可以说是与没有思想的情绪的音响有关系”。

三、快乐主义

快乐主义的音乐美学倾向在古代就巳出现。该倾向认为，音乐不能模拟任何东西，不能影响人 们的精神生活。音乐的旋律和节奏因素具有纯形式的性质，而音乐所给予人的快感，类似于烹调艺 术产品、吃饭和饮水带来的快感。

四、形式主义

形式主义的美学观点与快乐主义是对立的。快乐主义强调的是感性，而形式主义则完全诉诸 于理性，但两者都否定音乐内容。

(五)快乐主义强调的是感性的享受

形式主义的美学观认同理性，把纯粹而狭隘的职业性提到首位，将音乐外部世界和人类社会的现实生活、人类的情感等隔离起来。尽管以上理论的美学观点各不相同，但各派理论都同意音乐具有意义。自音乐产生以来 , 西方音乐以不同的审美思想、艺术风格，以及相应的体裁形式为标志，形成了不同时期的流派和思潮。各个时期的流派对音乐的本质和意义均有不同的理解，音乐是一种审美意识形态，它不仅为我们带来审美的愉悦感，而且可以起到调节情绪、净化灵魂和陶冶化育的作用 在音乐艺术的大千世界里 , 各种美学标准和艺术需要造就了丰富多彩的风格、类别、形式和体 裁, 这一切都体现在浩瀚的音乐作品中，并且 , 还在随时代的发展而变化、丰富和发展。因此，很难用美学观点来解释音乐的全部本质和意义。但是, 各种理论观点对于我们站在宏观的角度上了解、探索和把握音乐艺术的本质，并在此基础上对不同的作品进行具体的观照和体验 , 无疑具有重要意义。

美学论文浅谈音乐美学(二)

周训能用之 , 和乐如一。“移风易俗，莫乐于安;安上治民，莫善于礼。”孔子提出“兴”、“观”、“群”、“怨”这组观念，叶郎先生对这组观念有提出新的看法，他认为： “一般认为，孔子在这里谈的是诗的社会作用。但是如果单就“兴”、“观”、“群”、“怨”这组概念来说，我以为主要是对诗歌欣赏的美感心理特点的一种分析。荀子，著有《乐论》。荀子认为，“礼”和“乐”的社会作用与功能是相辅相成的。乐合同，礼别异。如果每个人都无限制得去追求自己的欲望，必将产生“争”和“乱”。因为“乐” 最终是体现 “道”的，是“道”对于人的情感欲望的节制和规范。由此可见，在荀子看来，音乐所起的“和” 的作用，首先作用于人的心灵，有了人心灵的净化与 “和”，才会有社会关系、社会秩序的“和”。《乐记》是我国古代一部比较系统的音乐美学著作。《乐记》认为，“乐者为同，礼者为异;同则相亲，异则相敬。《乐记》认为，不但“乐”和“礼”相互渗透、相互补充，而且它们同“刑”、“政”也是相辅相成、不可分离的。有关音乐的功能作用主要集中在对所谓“淫声”的论述。各歌其所好，各咏其所为。而“太平由实非由声”，则否定了音乐社会功能的无限性。

关键字：音乐美学 社会功能 孔子 荀子 《乐记》 白居易

音乐美学从诞生开始，就渗透着人的认识思维与人的某种需要的欲望，正因为有了这种认识思维与需要的关系，才有了音乐起源的各种学说。虽然，人类早期的音乐活动需要的实际性远远大于审美的表现性，而只有当创造以表现性审美为目的的感觉的形式，也就是艺术形式不再被简单的定义为模仿的时候，表现的审美功能才得以显现。古代文献中曾对 《葛天氏之乐》 做过如下描述： “昔葛天氏之乐，三人操牛尾，投足以歌阙：一曰《载民》，二曰《玄鸟》，三曰《遂草本》，四曰《奋五谷》，五曰《敬天长》，六曰《达帝功》，七曰《依地德》，八曰《总禽兽之极》。”这段话战国末年《吕氏春秋》中的文字描述，为我们描绘出原始先民在当时的现实社会生活中所创造的音乐和整个音乐生活的全过程。

这一远古的歌舞形式标明，“音乐是明显的与原始人的人际关系、人际互动、人与自然以及他们在这些关系基础上所诱发出的情感、情绪联系在一起的，即音乐是与原始社会联系在一起的。更确切的说，原始先民们只知道运用音乐和运用到什么地方，只知道音乐对神有用，而不知道音乐本身是什么，不知道总结出一种音乐与社会直接相连的观念。他们虽然相信神灵，但是并没有亲眼见到神灵。他们所受遇的所谓所谓神灵给予的祸福凶吉，其实本身就是人与人、人与自然相互关系的后果，其本质是社会、自然现象。只不过是他们还未充分掌握其规律、无能为力而已。因此，他们认为的音乐对神有用，即音乐作用于神，其实就是我们所认为的音乐作用与社会的观念。”自然也包括它的社会功能。而对人类音乐现象的认识，以至于总结、归纳出人类某一时期的音乐思想，这显然是人类在认识领域的一大进步，一大飞跃，也是人类社会不断发展和成熟的标志。由此看来，探讨音乐美学的历史本质，已历史存在为依据，客观的研究和分析它的特殊存在和意义。据有关史料显示，我国先秦时期的人们，已经初步具有了相对成熟的音乐社会观念。《国语 郑语》记载：“公曰 : “周其弊乎?”对曰：“殆于必弊者也。”《泰哲》曰：“民之欲，天必从之……周训能用之 , 和乐如一。夫如是，和之至也。于是乎，先王聘后于异姓，求财于有方，择臣取谏工而讲以多物，务和同也。声一无听，物一无文，味一无果，无一物讲……得乎?。” 史伯的观点有三个方面值得注意： 第一，天、人关系。这是一种“天人合一”观念，“天”仍有意志，但已不再凌驾于人，因而少了人格神的色彩，具有客观规律的意义。第二，客观规律是“和实生物，同则不断”。即“以他平他”，异类相杂，才能产生新的事物，并使之繁衍不息;“以同裨同”，同类相加，则只有量的增多，而不可能产生新的事物，事物也就不可能继续发展。

第三，所谓“以他平他”，异类相杂最基本的就是“以土与金、木、水、火杂”，万事万物都是由这五种事物构成，音乐也不例外。另外，史伯从他的哲学观点特别是政治观点出发，认为音乐的作用在于“聪”周王之耳，即培养周王听取臣下不同意见的品德，而能妥善处理一切矛盾，达到“和乐如一”的“和之至”的境地，维护周王的统治。在史伯看来，不仅音乐的形式和内容，而且音乐的作用都在于 “和”，“和”是真、善、美的统一。

孔子提出“兴”、“观”、“群”、“怨”这组观念，并不是独立的、互不干涉的，而是相互紧密联系在一起的。叶郎先生对这组观念有提出新的看法，他认为： “一般认为，孔子在这里谈的是诗的社会作用。如果从孔子的整段话来看，这样说自然没有错。但是如果单就“兴”、“观”、“群”、“怨”这组概念来说，我以为主要是对诗歌欣赏的美感心理特点的一种分析。孔子关于诗的社会作用的理论，就是建立在他对美感心理特点的这一分析的基础上的。” 他进一步认为： “在孔子看来，美感活动不单纯是认识活动，它同时包含理性的内容;美感活动不单纯是认识活动，它同时是情感活动;美感活动不单纯是被动的接受，它同时是主动的抒发;美感活动不单纯是的人的活动，她在本质上是社会性的活动。这样来理解美感活动，是比较全面的，因而也是比较客观的，比较深刻的。

荀子认为，“乐合同” 主要是通过音乐以影响人的情感而起作用。人的“性”是天生的，“性”能产生好恶喜怒哀乐之情。如果每个人都无限制得去追求自己的欲望，必将产生“争”和“乱”。因而必须通过音乐对人的情感欲望加以节制和规范。因为“乐” 最终是体现“道”的，是“道” 对于人的情感欲望的节制和规范。荀子说： “乐者乐也。君子乐得其道，小人乐得其欲。以道制欲，则乐而不乱;以欲忘道，则惑而不乐。故乐者，所以道乐也;金石丝竹，所以道德也。乐行而民乡方矣。故乐者，治人之盛者也。”荀子还认为：“社会效果的正与负，在于音乐内容的正与反。”强调了音乐功能对人的心灵的影响作用。“凡奸声感人而逆气应之，逆气成象而乱生焉;正声感人而顺气应之，顺其成像而治生焉。”正声引起“顺气”，对社会的影响是“治”奸声引起“逆气”，对社会的影响是“乱”。

美学论文浅谈音乐美学(三)

论述了作者对人的情感，理智，艺术，音乐和美的认识和对人类社会发展的意义的认识。通过分析情感，理智，艺术，音乐和美的关系及其社会价值，得出了情感决定理智的实践对象，而理智的精确分析又反馈于情感;就个人来说“美”是人认识世界的原则和改造世界的方向;就社会来说 “审美” 体现了社会的现状也决定了社会的发展方向;音乐美的本质在于音乐传递了美;创造力来源于对广义艺术的感知等结论。

关键词： 音乐美学，广义艺术，美，情感，理智，创造力

一、情感与理智

1.情感

情感是态度这一整体中的一部分，它与态度中的内向感受、意向具有协调一致性，是态度在生理上一种较复杂而又稳定的生理评价和体验。情感包括道德感和价值感两个方面，具体表现为爱情、幸福、仇恨、厌恶、美感等等。《心理学大辞典》 中认为： “情感是人对客观事物是否满足自己的需要而产生的态度体验”。同时一般的普通心理学课程中还认为：“情绪和情感都是人对客观事物所持的态度体验，只是情绪更倾向于个体基本需求欲望上的态度体验，而情感则更倾向于社会需求欲望上的态度体验”。概括而言，情感的重要作用主要表现在四个方面：

-情感是人适应生存的心理工具，-能激发心理活动和行为的动机，-是心理活动的组织者，-也是人际通信交流的重要手段。

2.理智

理智，一种人类的心智能力。它被认为是一种思考、计算、衡量、推理与逻辑的能力，通常被当成形容词来使用。当我们说一个人是理智的，代表他的行为都是经过思考，考虑过对错、前因后果，有道理，合乎逻辑的。具备这样能力的人，我们会说他是理性的。与理性相对的心智能力，为直觉、感觉、情绪等，这些都是不经过仔细计算与推理，由内在冲动引导，进行决策的能力。可见理智的作用在于使人能够精确，准确，客观的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

3.情感和理智的关系

情感与理智的关系概括来说就是情感告诉理智要做什么，理智则结合实际情况，对情感要求进行分析和判断，并精确的指导人的实践活动，满足情感的需要。因此情感对人类的实践起了主导作用，没有情感只有理智的人是没有创造力的，没有情感的社会更是无法发展和进步的。一般来说，理性往往被看作高级的能力，享有真理在握的荣誉，而作为低级能力的情感则被看作对真理的干扰。因此，历来理性一直被视为学术研究的基础，而情感则最多只能成为艺术表现的对象。然而，然而这是错误的看法。人是情感动物，也是理智动物，二者不可缺一。在人类一切事业中，情感都是原动力，而理智则有时是制动器，有时是执行者。或者说，情感提供原材料，理智则做出取舍，进行加工。世上决不存在单凭理智就能够成就的事业。所以，无论哪一领域的天才，都必是具有某种强烈情感的人。区别只在于，由于理智加工程度和方式的不同，对那作为原材料的情感，我们从其产品上或者容易认出，或者不容易认出罢了。情感和理智是一对合作伙伴，如同一切合作伙伴一样，它们之间可能发生冲突。有几种不同情况。其一，两者都弱，冲突也就弱，其表现是平庸。其二，双方力量对比悬殊，情感强烈而理智薄弱，或理智发达而情感贫乏。在这两种情形下，冲突都不会严重，因为一方稳占支配地位。这样的人可能一事无成，也可能成为杰出的偏才。其三，两者皆强，因而冲突异常激烈。然而，倘若深邃的理智终于能驾御磅礴的情感，从最激烈的冲突中便能产生最伟大的成就。这就是大天才的情形。可见情感决定理智的实践对象，而理智的精确分析又反馈于情感，但归根结底情感在实践和认识中起了主导作用。

二、谈“美”

美，一般指 “ 某一事物引起人们愉悦情感的一种属性 ”。美的哲学定义：美是具体事物的组成部分，是具体环境、现象、事情、行为、物体对人类的生存发展具有的特殊性能、正面意义和正价值，是人们在密切接触具体事物，受其刺激和影响产生了愉悦和满足的美好感觉后，从具体事物中分解和抽取出来的有别于丑的相对抽象事物或元实体。美是具体事物的组成部分，美不能够离开具体事物单独存在。美是一个相对的概念，它与丑是对立统一的，即，如果没有丑的存在也就没有情感对美的追求。丑的本质在于情感对美的趋向。在认识世界的过程中人总是先通过感觉来感受，并用最简单的美与丑来评价，评价结果决定了你是否对被认识的事物感兴趣，然后才在此基础上决定是否进行理性认识。我们知道追求愉悦和美好的感觉远离痛苦是情感的一个最基本的特征，在前面论述情感和理智的关系时提到，情感对人类的实践起了主导作用，如此一来人类便在情感所认识的美的指导下通过理智的实践去创造美好消灭丑陋。从这种意义上来看的话，显而易见的是：就个人来说“美”是人认识世界的原则和改造世界的方向。但是值得一提的是，从人类社会角度来看，对于不同的人来说，美的评判标准不一样，什么是美，什么是丑，恐怕无法统一，因此不同的人对如何改造世界的观点也不相同，这就导致了社会矛盾的出现。换句话来说人类社会内部矛盾的根源来自于社会内部的人有着不同的审美观。

辩证唯物主义哲学认为，矛盾推动了社会的进步，当一段时期的矛盾化解后，新的社会就形成了，从而社会总体的审美观是区分社会所处的时代的标志。可以想象，在理论上你到了一个未知的文明之后，你只要用统计学的方法了解多数人的审美观，就可以知道那是什么样的社会什么样的民族。说到这读者可能会想到，审美观如此重要，它是怎样形成的?能否通过通过某种方式改变某个人的审美观，进而化解社会内部的矛盾?

我的看法是审美观是在人类的实践中形成的，通过教育的方式传播实践经验可以塑造或者改变人的审美观。如果你是古代的一个皇帝，你想让社会更安定，你肯定会通过政治思想教育的方法让社会中人的审美观统一，使社会更团结，这样你的统治就更方便了，当我觉得从促进社会进步的角度来看应当保护审美观的多样性，这样社会才可能更快的进步。事实上只要两千多年的封建社会和第一个资本主义社会诞生后的社会相对比就不难发现这一点，前者不允许有不同审美观(在中国必须为孔子的审美观)后者则保护思想的自由。可见就社会来说“审美” 体现了社会的现状也决定了社会的发展方向。

三、艺术和创造力

艺术的目的分为两类即无动机的目的无动机的艺术是指那些本来就是人类不可或缺一部份的艺术，这类的艺术超越个人，或是不是为某一特定目的所创作。以此观点，艺术和创造力一様，是人类依其天性而来的，因此超过实用的层面。这些常常没有特定实际的目的，人类学家认为这些是文化的一部份，多半不是由个人提供，而是许多世代变化之后的结果，也和此文化和宇宙的关系有关。有动机的目的有动机的艺术是指那些因为特定目的产生的艺术。可能是为了政治的变革、对社会的某一议题表示意见、表达特定的感情或是态度无动机的目的、陈述个人心理、描述另一个事物、销售产品，或是作为一个交流的工具。

在我看来狭义的艺术指的是，人类用于表达情感的而创造的事物，目的是人为的表达和传递某种情感。这里所谈的是广义的艺术，即艺术就是令人产生某种情感的事物。无论是自然的还是人为的事物，只要在某一时间能令人产生某情感，那么在人体验这种情感的过程中，这个事物被认为是广义的艺术。即艺术是由主观认识决定的。狭义的艺术是情感的载体，广义的艺术是个人通过情感对世界的认识方式。当久居城市处于喧闹，光污染，雾霾的你，有一天登上青藏高原面对青海湖时会产生很多情感，是什么是你流连忘返?当一个军事指挥官面对强敌临危不惧的发布一条条军令，将敌人击溃的时候是什么令你拍手叫绝?当困扰全世界科学家的一个个世界难题，被爱因斯坦1905 年发表的 3 篇论文巧妙的解决的时候，是什么让你看到这论文后惊呼，原来是这样是艺术，在那一瞬间你的眼里这些都是艺术，很多事物使你经历的情感震撼不亚于那些顶级艺术家的作品。这就是广义的艺术。体验到这种艺术的瞬间，创造力仿佛瞬间被激发，右脑的想象力变得异常兴奋，随即便是不可阻挡的灵感洪流，强烈的创造欲望。用情感认知世界的能力和在情感驱使下改造世界的欲望决定了人的创造力。当别人看来平平常常的事物都能够给你精神震撼的时候你的创造力就会被激发。往往这种艺术感知力强的人创造力强，很多被誉为天才的人都有超常的感知力。

要提及的是，现代社会高度结构化，我们住在规则的楼房里，走在平整的公路上，每天生活在人造环境中，到处都是前辈已创造的东西，感知不到最本源的东西，因此对广义艺术的感知正在逐渐减少，所以创造力正在下降，对比过去和现在的中国流行音乐创作就会发现这种影响是显而易见的。狭义的艺术内容是有限的，长期依赖于对狭义艺术的感知而进行创作其造成的结果只能是灵感逐渐枯竭一代不如一代。反观当代社会，中国善于“山寨”乐于“山寨”把外国人的产品看作艺术来欣赏拿来模仿，却不从实际生活中去感知，什么样的产品会让人们生活的更美好，长此以往永远不能创造有价值的东西。忽略对世界的广义艺术感知是不会有创造力的，即使有也不过是在完善已经有的理念。

总之人对广义艺术的感知力决定了人的创造力，培养艺术感知力在认识和实践中情感去感知世界的一切，而不是仅仅用理智，才能使你拥有灵感涌动的大脑。

四、音乐之美

1.音乐和语言

音乐是用组织音构成的听觉意象，来表达人们的思想感情与社会现实生活的一种艺术形式。语言是人类最重要的交际工具，是人们进行沟通交流的各种表达符号。就音乐与语言的关系来说，音乐的功能相当于语言中的一个字的作用，音乐和组成语言中的一个字都是用来刻画一个意向，只不过音乐刻画的意象更加清晰完善。比如让一个不识字也没听过音乐人听一段音乐，他能够感觉到音乐描绘了一个怎样的意象，但让他看一个字他就不知道这个字是表达什么，得经过长期领悟才能直到这个字的表达的什么。但是如果描述一件事情，单纯的用音乐来表达，恐怕就很难让人领悟到音乐表达了什么事情。不过用语言来表达就容易多了。看来语言善于描述事情音乐善于描述感觉，往往用音乐描述事情时就要加入语言形成歌曲，用语言描述感觉是就要加上音调与节奏形成朗诵。

2.音乐的作用

音乐善于描绘形象，感觉等这些必须用情感认知的东西，可以说音乐是情感的载体，从历史的角度来看音乐是情感的记录仪，它可以将当时人的感觉记录下来，一段时间后当你再听到同一段音乐后会有相同的感觉。然而几千年后的人听到今天的音乐能否体验到今天的人的情感呢?答案是肯定的，只是不那么准确罢了，这是因为时代变迁引起的。前面论述过 “审美”体现了社会的现状也决定了社会的发展方向。当代人和未来的人，和古人审美观都不同，因此体验到的东西也还会有所偏差，只有先了解作曲人的审美观才能体验作曲者的感情。这就是音乐具有了时代性，也寄托了社会理想。对于个人而言音乐已经成为人们生活中不可缺少的元素。在音乐充斥着世界每一个角落的现代社会，人们已经习惯于伴着音乐的节奏生活，可以说，没有音乐，世界将变得异常寂寞。

1)情感与理智的桥梁

前面说过 情感决定理智的实践对象，而理智的精确分析又反馈于情感，但归根结底情感在实践和认识中起了主导作用。理智的精确分析反馈于情感的时候就可以音乐为桥梁。例如情感使一个人拥有了远大的理想，而理智去脚踏实地的向理想前进，当你懈怠的时候就可以理智的选择一些音乐，让情感坚持下去不要放弃，继续努力美好的理想终究会实现。在这个过程中情感和理性是通过音乐来沟通的。

2)情感与情感的桥梁

同一段音乐不同人会有不同的感觉，人们往往会选择一些和自己情感相近的音乐来听，并且将自己的感觉寄存于音乐中。这就实现了人的情感沟通。例如，国歌沟通了整个公民对国家的情感。教会音乐沟通了有相同信仰的人。流行音乐沟通了同一时代的人。

3.音乐美的本质

音乐本身不是情感，但能传递情感音乐美的本质在于音乐情感传递的作用，前面说过，情感总是会趋向美的事物，因此音乐在传递情感的过程中实际上传递了美和对美的追求。音乐美的本质在于音乐传递了美。

五、结论

情感决定理智的实践对象，而理智的精确分析又反馈于情感，但归根结底情感在实践和认识中起了主导作用。情感总是趋向于美，以情感为实践主导的人就变得总是愿意认识美的东西，并把丑的东西改造成美的东西，因此 就个人来说“美”是人认识世界的原则和改造世界的方向。而社会的审美斗争决定社会的发展所以 就社会来说“审美”体现了社会的现状也决定了社会的发展方向。人对广义的艺术的感知产生了新的情感这是创造力的来源，这意味着新的审美的产生，并在理智的协助下进行新的实践，从而推动了社会的进步。音乐美的本质在于音乐传递了美，也因此将人类世界跨越时空的用情感联系起来为人类的进步起了不可磨灭的作用。

**第二篇：音乐美学论文**

内容摘要：

经过一个学期的音乐美学课的学习，我的体会颇多。尤其是老师在讲音乐欣赏活动的美学原理中的音乐欣赏的一般本质时深深触动我。音乐欣赏是音乐审美实践活动最基本的形式。聆听音乐已成为人们日常生活中不可缺失的一部分。而理解音乐欣赏的本质则有助于我们对音乐作品欣赏与理解。关键字：

音乐欣赏 音乐欣赏的本质 韦伯 《自由射手》歌剧

从美学上认识音乐欣赏的本质

在经过一个学期学习音乐美学，老师孜孜不倦的讲解，让我懂得什么是美，美在音乐中是如何体现的，也让我逐渐感觉到音乐的美其实就在我们的周围。音乐美可以大到一步庞大的音乐著作，小到我们身边几个动作发出的音响。也让我明白了罗丹的一句话“美到处都有，对于我们的眼睛，不是缺少美，而是缺少发现”。今天，我就从美学角度上谈谈我对音乐欣赏本质观点欣赏的理解。

音乐欣赏是音乐审美实践活动最基本的形式。聆听音乐，感受音乐的美，早已成为人们在日常生活中不可缺失的一部分。脱离了音乐欣赏，离开了听众，音乐创作活动和表演活动也就会失去意义。在课堂上，老师已经为我们详细的讲解了音乐欣赏的本质有：

1.听觉审美的需要是人类本质力量的显现。我们人的耳朵不仅有接受外部信息的功能，还有对音乐美与丑的判断，即听觉审美的能力。

2.感性体验是音乐欣赏的根本目的。

我们人通过听觉获得对音乐内容的体验，享受从美好的音乐感觉来获得音乐价值。

3.理性认识对音乐欣赏活动具有强化作用。

理性认识我认为就是在欣赏一部音乐作品之前，我们对作品所作的功课，即了解这部音乐作品创作的背景，以及作曲家的生平品经历和他所处的历史环境。

下面我用实例来解释一下我对音乐欣赏活动的本质的理解。我第一次听《自由射手》歌剧时，只是知道到这部歌剧大概内容是讲，一个守林园马克斯与护林官的女儿相爱。为了能与阿加特成婚，马克斯必须在射击比赛中获胜。第一天马克斯在射击比赛中失败了，为此他忧心忡忡。这时出现了一个猎人轿卡帕尔，卡帕尔把自己的灵魂卖给了魔鬼，为了赎回自己的灵魂，他骗了马克斯去与魔鬼交换一种叫百发百中的魔弹。魔鬼给了马克斯七发魔弹，并告诉他第七发子弹打中的猎物要归魔鬼所有。第二天，比赛时马克斯六发全中。王子命马克斯用最后一发子弹射向一只白鸽，但是没想到这只白鸽居然是与他相爱的阿加特化身。王子特别生气，决定要治马克斯的罪，就在这时，丛林中走出一位老人为马克斯求情，最后马克斯与阿加特终于结为伴侣的爱情故事。

欣赏音乐剧时，我其实很不理解音乐为什么这样出现。只能感觉到音乐律动所带来的美。通过这一节课的讲解，我知道欣赏音乐要有听觉审美，通过音乐审美对音乐内容的感受。再通过了解音乐作品的写作背景，以及与作曲家的生平及他所处的历史环境。于是我又重新对这部歌剧进行了一番功课。

《自由射手》又叫《魔弹射手》，是浪漫主义时期最具代表人物韦伯的作品。韦伯创作高峰是他完成《自由射手》，这部作品也被认为是最具有浪漫主义特征的德国民族歌剧。浪漫主义音乐形成于法国大革命后的复辟与反复辟的历史时期，浪漫主义的作曲家在黑暗社会现实下，他们强烈渴望追求新的社会理想，阐发新的音乐思想，表达自我的感情色彩。这些在韦伯的《自由射手》都有体现。歌剧的序曲用圆号和单簧管的配合表现了作者向往的社会生活。森林自由和平，欢乐的生活。突出了猎人马克斯与护林官女儿阿加特相爱的浪漫气息。第一幕中马克斯在射击比赛中失败所唱的宣叙调和咏叹调“无法忍受失败的痛苦”，表现出主人公内心的绝望，然后用抒情的咏叹调表述自己的失败回忆起以前欢乐的记忆不由得心痛，最后能听到单簧管显示出主人公内心的矛盾，也为下一幕做了铺垫。第二幕，主人公向恶势力屈服，也表现了浪漫主义时期社会的黑暗与不公平。祈祷歌“微风轻吹，将我祷告带上天”表现力女主人公善良的心。第三幕，带有民族风格的合唱“猎人大合唱”雄伟壮观，与序曲中的圆号描写的森林自然景色相互照应，也能从这里表达出韦伯对生活的美好憧憬。

从韦伯这一部作品能够深刻体会到音乐欣赏活动本质，理解认识对我们欣赏音乐审美力的提高起到很大的作用。

以上，就是我对音乐欣赏的本质从美学方面的理解。

音乐学院

**第三篇：音乐美学结业论文**

音乐美学结业论文

主题：论迪里拜尔与吴碧霞演唱《一杯美酒》的区别。

摘要：《一杯美酒》是一首新疆民歌，它有它浓郁的民族特色。演唱者们，由于生长环境不同，接受的艺术熏陶也不同，所以，在演唱同一首歌时，受个人的理解，演唱习惯，伴奏元素等因素音影响，产生不同的风格，给人不同的感觉。

关键词：音乐美学

吴碧霞

迪里拜尔

新疆民歌

引言 音乐美学是一门古老而有年轻的学科，他是音乐和美学相结合的一门交叉学科，是具有哲学性质的音乐基础理论学科。他研究的是1人与音乐的审美关系。2音乐的价值和功能3音响结构及其表现对象4音乐实践中的美学问题5美学史的研究。音乐美学的研究，从三个方面着手：1心理学角度2社会学角度3心态分析学角度，进行分析。

当代著名声乐表演艺术家——迪里拜尔(Dilber)和曹秀美(Sumi Jo)，同为美声歌坛中具有一定影响力的亚裔花腔女高音歌唱家，她们一位来自中国，一位来自韩国，拥有近似的东方文化背景和相似的艺术成长经历。然而，她们却在声乐作品演唱方面表现出了不尽相同的理解，并形成和确立了截然不同的个人演唱风格。本文拟从两位歌唱家的个人生平入手，对其人生成长经历加以相应的比较；而后对照二者在演唱相同或不同的古典艺术歌曲、歌剧作品和本国声乐歌曲时所采用的演唱速度、旋律音调、演唱技术、吐字方法、力度、歌唱音色和作品诠释等多方面内容，进行整体的综合比较，进而对二人的演唱风格作较为全面的研究；并通过具体比较分析先天生理条件和后天环境因素对歌唱家们的影响，继而探究其演唱风格的形成原因。笔者将声频分析法、音乐心理学、能力心理学、音乐人类学等学科研究方法交叉渗透到论文中，对迪里拜尔和曹秀美的演唱风格及其成因进行对比分析，力求“点面兼顾”、“客观理性”地给予中肯的评介。

声乐是一种社会性的艺术,它是以有组织的、在时间上以流动的音响为物质手段,用人的声音结合语调为表现手段,来塑造一定的音乐形象,表达人们的审美情感,体现艺术美的歌唱艺术。但由于地理环境、审美情趣与情感表达方式的不同,尤其是语言的差异,不同的民族有着不同的声乐艺术风格。我国的民族声乐艺术源于传统的戏曲艺术,在中华民族悠久文明的历史孕育之下,民族声乐文化瑰丽多彩,并通过千百年来的声乐艺术实践、交流吸收及演化

声乐艺术作为人类音乐文化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越来越受到人们的重视和喜爱。本文就我国习惯性化分的三种唱法中的美声、民族两种唱法从产生渊源、发声特点进行阐述，并着重就其异同进行比较，就我国现今美声化的民族唱法及民族化的美声唱法提出了见解。

吴碧霞：吴碧霞,被称作是在民歌和歌剧里穿行的“中西合璧的夜莺”。吴碧霞：“中西合璧的夜莺”

吴碧霞是首位集中华民族唱法和西洋美声唱法于一身，并获得最高国际奖项的歌唱家。她丰富的艺术表现力和艺术感染力，清澈、纯净、甜美的极佳音色和高超的演唱技巧给人留下了深刻印象，并在中外两类声乐作品演唱中做到游刃有余，被海外媒体誉为“中西合璧的夜莺”。

在声乐上中西兼修,她不仅是音乐界少见的一个,更难得的是,不论唱民歌还是唱歌剧,她均有很好的成就,在国内。“不幸的是,父亲患了喉癌,人们都说,父亲的嗓子是给了吴碧霞。”吴碧霞出生在湖南常德一个热爱音乐的家庭,父亲是花鼓剧团团长,从小在父母的耳濡目染下,吴碧霞受到很好的民间音乐教育,而在演唱中,父母借鉴戏曲手法,对她进行的训练,也使她受益终生。

长着一张娃娃脸、身材矮小的吴碧霞曾被人戏称为“袖珍歌手”,也是因为这一点使她受过挫折,但是这并没有影响她学习的脚步,这也是让我钦佩的地方,她用自己的歌声证明了自己的实力,被称作是在民歌和歌剧里穿行的“中西合璧的夜莺”。

一、“取”得艺术的创造力和想象力对于鱼和 西班牙报界称其演唱为“天上传来的声音”，俄罗斯媒体称她为“来自东方的声乐天使”，中国人民日报、新加坡联合早报、法国竞赛周刊等多家媒体对吴碧霞亦有专题报道。吴碧霞：歌喉婉转的夜莺@莫恩你为歌唱而生晶亮的眼眸里蕴涵着湘女火辣辣的热情无论是在西班牙...吴碧霞近影9突围生命的“高度”——记女高音歌唱家、中国音乐学院教师吴碧霞！本刊记者@丁丁在人的一生中，高度并不仅仅用尺寸来丈量，因为它常常意味着某种域限。比如说一个人的体态、相貌、意志力、品格等等。这种“高度”有的与生俱来...百度“吴碧霞吧”中常常有人提出：我的民歌应该和谁去比，我的外国作品应当和谁去比，吴碧霞更适合发展哪一条路等等。这些问题我从不评论，但心里一直在思考。我没有将二者看作截然不同的东西，而外界却一定要强迫我去选择。如同吃饭，用筷子或刀叉都行，没有...迪里拜耳

迪里拜尔是中国著名的世界级歌唱家。她在声乐方面的造诣极高,特别是在演唱中国传统曲目时,做到了西方美声唱法与中国民歌艺术完美结合,形成了独特风格。与此同时,她在声乐艺术上的成长经历与奋斗过程更是值得众多声乐艺术工作者学习。更多地关注和研究歌唱家们的歌唱艺术,对于促使声乐艺术的正确向上的发展是必需的条件。作为中国优秀的艺术家、歌唱家,迪里拜尔的成功是中国美声教育成功的典范,对她的艺术成长道路及歌唱特色进行研究和总结,对于我国声乐艺术的发展,以及对年轻一代的声乐艺术学习,都有很强的现实意义和参考、借鉴价值。迪里拜尔出生于新疆喀什一个维吾尔族知识分子家庭,这个民族的历史和文化深深地影响着她,能歌善舞的民族文化氛围使她从小就对音乐有着浓厚的兴趣,她的音乐也一直都保留着很多民族性的东西。迪里拜尔很早就显示出不凡的音乐天赋,先后师从两位声乐名家——郭凌弼教授与沈湘教授。两位老师的教育风格与艺术理念对迪里拜尔产生了终身的巨大影响,这两段学习经历也为迪里拜尔以后声乐艺术的发展与成功打下了坚实深厚的基础。迪里拜尔的声乐演唱艺术具有鲜明独特的艺术特征。她发声圆润、吐字清晰、音色纯净,精湛的花腔技巧和大师艺术修养的完美结合使她在全世界获得盛誉。与此同时,她在演唱不同声乐题材如不同国家艺术歌曲、歌剧以及中华民族歌曲时,都能根据其题材的不同风格加以精彩演绎,体现出高超的表演能力与精湛的艺术技巧。她的成长道路和声乐艺术,以及沈湘教授的声乐理念与教育方式,都对当今我国声乐艺术的发展、声乐教育事业的进步以及声乐工作者具有巨大的贡献和启发意义。当今国内对迪里拜尔声乐艺术的研究还不够深入和全面,她对歌曲的诠释能力和歌唱的艺术特点还有待我们去发掘和整理。我希望通过论文的写作,能对迪里拜尔的歌唱艺术有更进一步的思考,使自己今后在声乐学习、演唱以及教学水平等方面有一定提高。

美声唱法要求歌唱的发声自然，声音宏亮，音色美妙清纯，有适当的共鸣和圆润的连贯音，特重的起音法，巧妙的滑音，稳定的持续音，有规律的渐强、渐弱以及装饰音等，其目的是要使旋律演唱得更华丽、更灵活、更圆润、更富有光彩，音高更为准确，声音更具有穿透力。意大利著名歌剧作曲家罗西尼认为美声唱法应该具有三项要求：

一、具有自然优美的嗓音，在整个歌唱音域范围内能将声音保持均匀与统一。

二、通过严格训练后，达到对极为华丽的、具有高度技巧性的音乐作品能够唱得毫不费力。

三、通过聆听赏析意大利优秀歌唱家的歌唱并能融会贯通，充分掌握美声唱法的风格。这三项要求，给美声唱法做了一个较为科学、完整的总结。

民族唱法听起来声音明亮，位置靠前，语言清晰，演唱亲切自然、提倡以情带声、声情并茂，在呼吸的运用上，借鉴戏曲唱法中的“气沉丹田”，在共鸣的运用上，更多地使用口咽腔与头腔的共鸣，紧抓额窦、眉心，使声音集中靠前。运用民族唱法的歌手喉器的位置相对美声唱法歌略显得高一些，这无碍于歌唱，但必须要处于相对稳定的位置。在放松下腭，打开颌骨，提笑肌，舌头平放，脖子、肩部放松，强调腰腹肌的力量等方面的要求与美声唱法一致。近年来，民族唱法大胆地吸收美声唱法的精髓，在保持我国民族风格的原则上，在高音区的发声方法上进行了大胆的尝试，解决了民族唱法中高音区的演唱问题，这是民族唱法一个新的突破。不仅如此，在我国，通过美声化的民族唱法或通过民族化的美声唱法同样赢得了人们的认同和喜爱。气息的支持与对抗以及高音区运用关闭或掩盖的方法来找到转换之后的最佳高音等方面，出自中国人手笔的作品不论是旋律还是行腔都无不渗透着中华民族特有的审美理想与情趣，无不体现出固有的民族风格与特点。民族唱法美声化、美声唱法民族化，是中西文化相互溶合、相互影响的结果，也是我国声乐教育发展取得的一大成果。

总之，声乐艺术作为人类音乐文化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其特殊的传情达意的方式是任何一门学科都不能代替的。美妙的歌声是人类的精神财富，是无价之宝。它可以使歌唱者自己引为无限的愉悦和荣光，并能感动万千听众。

新疆

新疆古称西域，受儒家文化影响较小，所以各民族性格开朗外向，自由奔放。新疆音乐蓬勃舒展，直抒胸臆，热烈绮丽，太阳般光辉明朗，壮美绚丽。新疆是我国著名的多民族地区，民族文化万花筒般绚新疆地区各族民歌的统称。流行于新疆以至会国各地。新疆地处我国西北边陲，居住着维吾尔、汉、哈萨克、蒙、回、柯尔克孜、乌孜别克、锡伯、满、塔吉克、塔塔尔、达斡尔、俄罗斯等十三个民族。他们能歌善舞，故新疆素有“歌舞之乡”的美称。各族民歌的旋律优美动听，节奏活泼鲜明，结构规整对称，情绪热烈欢快，大多采用七声自然调式，也有用五声调式，b7、#

1、#

2、#

4、#5等变化音的使用丰富而有变化，色彩鲜明独特，乡土气息较浓。主要伴奏乐器有手鼓、冬不拉、热瓦甫、铁鼓等。歌词通俗易懂，大多结合现实生活，民歌手与民间诗人普遍受到尊敬，他们在民歌的创作、加工以及传播等工作中，作出了有益的贡献。维吾尔著名的大型民族音乐舞蹈史诗“十二木卡姆”长期流传民间烂。

**第四篇：美学论文**

《论语》中的孝道之美

12汉语言文学袁红\*\*\*8

摘要：孔子是儒家思想的创始人，提倡仁、义、礼、智、信，而孝亲是孔子思想的核心组成部分，孔子将孝道简单概括为“无违”，进而阐释为“生，事之以礼；死，葬之以礼，祭之以礼。”要求在父母活着的时候应该按照礼节侍奉他们，父母死了要按照礼节好好安葬他们，死了之后还要常常纪念父母，按照礼节祭祀父母。这些孝道通过《论语》中的语言对话呈现在人们面前，是一种存在于纯粹语言艺术中的成文之道，是一种伦理的语言形式，但是孝道也通过其它的非艺术的形式存在并且保留下来，如思想观念上的保留。

【关键词】孝道成文之道艺术活动

孝道是一种成文之道。“父在，观其志；父没，观其行；三年无改于父之道，可谓孝矣。”《学而篇》当父亲还活着的时候要观察其志向，父亲死了要考察其行为，若是对其父亲的合理部分长期不加改变，孔子就说做到孝了。就像曾子听说的“孟庄子之孝也，其他可能也；其不改父之臣与父之政，是难能也”《子张篇》孟庄子的孝其他方面别人都容易做到，而留用他父亲的部下继续做官和不改变他父亲的施政纲领是别人难以做到的。在父亲去世以后，长时间的保留父亲在政治主张上的合理部分，就是孔子所谓的孝道。这种成文的孝道通过《论语》中的语句将自己说了出来。作为道的语言虽然是作为纯粹的语言，不是欲望和技术的语言，但它具有各种历史形态，《论语》中的孝道就是一种伦理的形态。这样看来孝道的显现就可能是艺术的，但是也可能是非艺术的。“事实上，道作为语言的发生并没有艺术和非艺术的绝对差异，如原始宗教的巫术礼仪始终伴随着诗、歌、舞这样的艺术活动；中国儒家之道的开端也是所谓的礼乐文化，圣人制作礼乐以化成天下。道的艺术与非艺术的发生形态只是历史分化的产物。”（《美学原理》，彭富春，人民出版社，2024年3月第1版，第224页）孝道以一种成文之道显现于艺术之中。

存在于纯粹语言中的孝道对于其它艺术而言是一种预先给予的。孝道在人们生活中已经预先存在且被人们积极广泛地发扬着，只是书本艺术来表达孝道的时候，孝道才开始了自己的生成，并且还显现在各种非艺术的形态之中，如哲学、宗教和政治的非艺术的形态，它们和艺术共同存在而且彼此相遇，这是孝道成为肉身并进入生活世界并进入生活世界游戏的直接显现，而艺术是孝道各种显现形态中最重要的方式之一。孝道通过《论语》这样的文学艺术成果呈现出来，它是具体的、朦胧的、感性的而不是抽象的、明确的、理性的。

“作为美的感觉物并不是一些超感性的存在者，如一些幽灵和抽象的符号，而是一些感性的存在者，是一些自然、人类和心灵的现象。它们表现出一些感性特征，如形象、声音、气味、硬度和热度等。这些感性特征并不是假象而掩盖了事物的本质，相反它们就是事物的本质所显现的现象。事实上，一切现象的存在者都是感性存在的，一切美的事物都是感性显现的，感性是美的现象的基本特性，没有感性的事物就不是美的。”（《美学原理》，彭富春，人民出版社，2024年3月第1版，第142页）孝道作为一种美的事物，也是感性存在的，表现出一些感性特征，也就是人的行为表现，通过人的眼睛、耳朵等感觉器官去感觉，看到子女为父母做一些尽孝的行动，如父母在世时好好地侍奉父母，父母离开了好好地为父母办丧事，听见别人评价子女尽孝的情况等等。

对孝道的认识是审美中的一种道德的感觉，充道德的高度对别人、对社会进行评价。“道德的感觉中不以事情为主，而是以自身的感觉为主，这种感觉就是所谓的道德感，人们从道德的规则或良心出发，去感觉事物，发现它是否合乎道德或者是不合乎道德。因此，事物必须从它所是的样子转化成它应该所是的样子，也就是由事实的存在转向道德的存在。同时，作为感觉自身，它不仅要感觉事物的事实，而且要评价事物的价值。于是，感觉成为了评价。”（《美学原理》，彭富春，人民出版社，2024年3月第1版，第129页）当感觉成为了一种评价的时候，人们就用自己的道德感去看待这个世界，从道德的规则，从自己的良心出发去感觉身边的事物，去观察身边的行为，发现自己的或者别人的行为是否合符道德，也正为这样的道德评价方式，人们的行为就由它所是的样子转化成它应该所是的样子，由一种事实转化成为道德的存在，人们也就去追求道德的行为，追求对父母尽孝达到道德的高度。

人的生活世界是欲望、工具和智慧的游戏，人的活动都与欲望有着直接或者间接的关系，道德则是用来试图规范人的欲望，它要确定欲望的界限，让它不至于破坏了一般社会既定的伦理道德的规范，《论语》中的孝道就是用来规范人的行为的，让社会中的人的行为符合社会 既定的道德规范：

1父母在世时，应该怎么做。

孔子说：“未能事人，焉能是鬼？”“未知生，焉知死？”想要侍奉好鬼神，必须首先侍奉好活着的人，所以在孔子看来，尽孝第一位的就是在父母还在世的时候好好侍奉他们。要竭尽全力，以礼对待父母，不违背父母的意愿，不要让父母为自己担心，不仅是要在物质上满足父母，更重要的是始终以好的容面对父母，让父母从心灵上快乐，还要把这种对父母的尊敬延伸到身边其他丧失亲人的人和身边的伤残者。

“生，事之以礼”《为政篇》，父母活着侍奉他们要依照规定的礼仪，“事父母，能竭其力”《学而篇》侍奉父母能尽心竭力，按照规定的礼仪侍奉父母而且还要做到尽心竭力，不能有丝毫的保留。

“父母唯其疾之忧。”《为政篇》父母不担心你其它方面事情，只要担心你的身体，换言之就是不让父母为你担心，“父母在，不远游，游必有方。”《里仁篇》父母在不出门远游，如果要出远门必须有一定的去处，这就是不让父母担心的表现，这是落后生产方式、生活方式产生的孝顺父母的方式，但这种孝顺父母的心意、精神境界是值得提倡和发扬的，在日常生活中不要让父母为我们太担心。

“今之孝者，是谓能养。至于犬马，皆能有养；不敬，何以别乎？”《为政篇》现在的所谓孝，就是说能够养活爹娘就行了，至于狗马都能得到饲养，若不存心严肃地孝顺父母，那养活爹娘和饲养狗马有什么分别呢？在孔子眼里，真正的孝道不仅仅是能够养活父母，让父母在物质上得到满足，应该首先具备孝敬父母的孝心。孔子问道：“色难。有事，弟子服其劳；有酒食，先生馔，曾是以为孝乎？”《为政篇》儿子在父母面前经常有愉悦的容色，是件难事，有事情年轻人效劳，有酒有肴，年长的人喫喝，难道这竟可以认为是孝么？在孔子眼里即使是让父母吃好的、喝好的也不是孝，这刚好和前面的孝敬父母物质上给父母的满足是次要的，首先应该具备的是孝敬父母的心，要以好的面容对待父母，让父母从心情上精神上愉悦，而不是只是让父母不做劳累的事情、让他们有好酒好肉吃就行了；“事父母，几谏，见志不从，又敬不违，劳而无怨。”《里仁篇》侍奉父母，如果看到他们有不对的地方，得轻微婉转地劝止，看到自己的心意没有被听从，仍然恭敬地不触犯他们，虽然忧愁但不怨恨。这也体现孔子孝敬父母重在敬，不违背父母的意思，只是委婉的劝谏，即使会有忧愁但是也不能怨恨，在父母面前表现出不好的面容。

“父母之年，不可不知也。一则喜，一则惧。”《里仁篇》父母的年纪不能不时时记在心里，一方面因为父母高寿而欢喜，另一方面又因为其高寿而有所恐惧。就像孔安国说的：“见其寿考则喜，见其衰老则惧。”父母享的年寿寿高，子女应该为其感到高兴，但是父母年寿

高就越接近衰老，子女就为其衰老而恐惧，一个合格的孝子，以父母的心为自己的心，以父母的优乐为自己的优乐，应该时刻惦记着父母，这才是一个合格的孝子。

“子见齊衰者，冕衣裳者与瞽者，见之，虽少，必作；过之，必趋。”《子罕篇》孔子看见穿丧服的人、穿戴着礼貌礼服的人以及瞎了眼睛的人，相见的时候，即使他们很年轻也一定站起来，走过的时候，一定走快几步。看见别人家中死了人，心里就悲哀，看到瞎子心里就伤感，表现了一种同情之心，对身残者的尊敬。“见齊衰者，虽狎，必变。”《乡党》看见穿孝服的人，就是极其亲密的也一定要改变态度，“见冕者与瞽者，虽亵，必以貌。”《乡党》看见戴着礼帽和瞎了眼睛的人，即使常相见也一定有礼貌。“乡人饮酒，杖者出，斯出矣。”《乡党》行乡饮酒礼后，要等老年人都出去了，自己这才出去，这变现一种对老年人的一种尊重，这在根本上是对自己父母的尊敬的一种延续，同时也是孝敬父母的一个前提的准备阶段，因为尊敬老人、同情家里死了人的人和身体残疾的人相比孝敬父母而言是比较简单的事情，连这样简单的事情都做不到的话就更别说去孝敬父母，而且还是从心底里孝敬父母，把父母放在心上，这样更难了。

2父母离世了的时候应该怎么做。

生命能够延续多久都是命运决定的，人无法决定生命的长短，有时候很好的人也早早的过世，对于人来说是无可奈何的，就像孔子在探病伯牛时感叹道：“亡之，命矣夫！斯人也而有斯疾也！斯人也而有斯疾也！”可以看出孔子在这方面是无可奈何的。人最终是要过世的，活着的人唯一能够做的就是在亲人朋友过世了以后葬之以礼，依照规定礼仪办理丧事，一心一意的哀悼那些失去的人，对别人失去亲人也像自己失去亲人一样发自内心表示哀痛，这是一种社会道德心的体现，还要经常追思逝去的人、追思祖先，在日常生活中去每时每刻的真正的把祖先放在心中。

“死，葬之以礼，祭之以礼。”《为政篇》父母过世了要按照规定的礼仪安葬他们、祭祀他们。“丧，与其易也，宁戚。”《八修篇》对于葬礼与其温和平静没有悲伤，不如心里真正悲哀，孔子主张从内心真正哀悼追念爱戴死去的人。“临丧不哀，吾何以观之哉？”《八修篇》参加丧礼的时候不悲哀，这样子孔子是看不下去的，孔子对这种临丧不哀的现象是极其愤恨的，孔子主张参加别人的丧礼要悲哀不要若无其事。“子食于有丧者之侧，未尝饱也。”《述而篇》孔子在死了亲属的人旁边吃饭，不曾吃饱过，孔子同主人一样哀伤悲泣，是一种发自内心的自然的哀悼之情，表达出对逝者的敬重。“子于是日哭，则不歌。”《述而篇》孔子在为人办丧事的那一天哭吊，就不再唱歌了，说明孔子在哀吊死去的人的时候专心哀吊一定不会有快乐的时候，也就是古训说的“哀乐不同日”，对逝者要一心一意的追念，不能想其它快乐的事情。“丧事不敢不勉”《子罕篇》有丧事一定要尽礼，要严肃恭敬、悲痛哀伤。“羔裘玄冠不以吊。”《乡党篇》紫羔和黑色礼帽都不穿戴着去吊丧，特别看重丧事礼仪，这种葬之以礼的做法是社会普遍的文化形式，把它们用文字记录写下来也符合孔子的目的性，想通过这样的方式来规范社会的行为，然后再在此基础上使社会稳定。

古代的丧礼还包括为父母、为君主、为老师守孝三年的一个礼仪，“君薨，百官总己以听于冢宰三年。”守孝这三年住在凶庐，不言语，也就是在父母、国君、老师守孝的时候要尽量克制自己，使自己一切从简，更不能享乐。

“祭如在，祭神如神在。”《八修篇》祭祀祖先就像祖先在，祭祀神就像神真的在那里，通过祭祀这种手段表达对逝去的父母、祖先的追念。在真正祭祀的时候，即使是自己吃得不好穿得不好，也要把祭祀做得很好，就像禹“菲饮食而致孝乎鬼神，恶衣服而致美乎黻冕，卑宫室而尽力乎沟洫。”《泰伯篇》大禹自己吃得很坏，却把祭祀办得极其丰盛，穿得很坏却把祭祀服做得很华美，住得很坏却把力量完全用于沟渠水利，孔子把大禹对于祭祀的态度和对于国家水利建设放在一起谈，说明孔子对祭祀的重视，而孔子对大禹这样的行为方式是没有什么可以批评指责的了，也就是说孔子对于宁愿自己生活得差点也要把祭祀做得很好的作

法是非常赞同的。在古代那样物质条件不够丰富的时代，祭祀典礼不是经常能够办得起的，所以孔子主张在日常生活之中要把对祖先的追念放在心中，“虽疏食、菜羹、瓜，祭必齊如也。”吃饭先祭祖先，不管是否有好菜，都得像斋戒那样严肃恭敬，反映了孔子履行“死祭之以礼”的孝道，追念祖先深入到日常生活之中，这样在日常生活之中去每餐饭的时间都把父母、祖先放在心中更有利于家族礼仪观念的潜移默化。

结论

综合可以得出，孔子眼中的孝主要有四个基本的原则，第一是对父母不失礼，一切按照规定的礼仪来对待父母，包括父母在世时以社会规定的礼节侍奉父母，父母逝世以后也按照社会规定的礼节安葬父母，还要按照社会规定的礼节祭祀父母；第二不辱亲，用父母对待自己的心对待父母，继承父母的品德；第三敬亲，不仅要奉养父母，还要从心底里孝顺父母，让父母精神上生活愉快；第四爱亲，让父母时时刻刻都喜欢自己的子女，在父母面前和气可亲，笑脸相迎，喜悦相从，婉容相待。《论语》中的孝道是基于现实的社会生活的，是现实社会生活的一种艺术表现形式，通过这样的艺术表现形式传达一种正能量的东西，规范人的行为，使人的行为合符社会整体的社会规范，最后由“真”的境界到达“善”的境界。由此可见审美活动是有利于社会正能量的积累和发挥作用的，是有利于社会的发展的。

参考文献

《论语通解》，邓球柏撰，长江出版社，1996年12月

《论语译注》，杨伯峻译注，中华书局，2024年12月

《美学原理》，彭富春，人民出版社，2024年3月第1版

**第五篇：美学论文**

浅论自然美和艺术美

摘要：美是理念的感性显现，其主要美感对象是自然美和艺术美，本文将从美的概念出发，对自然美和艺术美进行系统的理解和区分，同时从实践角度进而提出审美价值反思。

关键词：美自然美艺术美价值反思

一.美的概念

什么叫做美呢？在一般人看，美是物所固有的。比如一朵鲜花、一尊雕塑、一眼清泉，大多数人都认为是美的，然而认定这些美的标准是什么呢？又如一幅毕加索的绘画，有人认为很有深度、值得回味，而有的人却觉得杂乱无章、毫无美感，这虽然与个人艺术修养有关，但也反映了一个问题：就是同一个对象，有的人说美，有的人说丑。因此，在某种意义上来说美就是理念的感性显现，是指任何能够引起我们感官或五官快乐的事物和属性。

美是人类社会的产物，审美活动是人类精神的自然需求，所以美是人对事物主观情感的感知和表露。美的主要美感对象是自然美和艺术美，前者是自然造化的形成，而后者则是人类的创造。

1.艺术美的内涵。艺术是人类了解和掌握世界的一种方式，它是为了更好的认识世界并深化人类生存的涵义，认识生活和创造生活的方式。什么是艺术美，艺术美就是艺术家通过自然，通过个人主观意识的表达所创造出来的艺术作品所蕴含的美。艺术美是艺术作品的精髓，是反映世界，认识世界的高度概括的人的感受。因此艺术美是人认识世界时主观对事物提炼概括进行再创造并符合人的审美情趣的一种感觉。艺术美使人的审美能力不断的提高，对美的要求不断的深入和变化，而审美能力的提高又促使艺术家对艺术作品的艺术美向更高级和更多面去扩展，正是在这种相互促进中，艺术不断向前发展艺术美也不断的提高。

2.自然美的内涵。自然美是造化的杰作，是自然界天然形成，是符合了人的审美情趣被人感知的美。它显示着自然伟大的生命力量，蕴含着强大的生命活力。人对自然美的热爱就是对自然生命的崇尚。自然美不是人的创造，自然美是自身活力展现出来的生命美。当我们远离人迹，投身到大自然时，高山雄健，小溪的缠绵，湖面的粼光，小树的妖娆，自然中无尽的美感让我们目不暇接。人与自然几乎无任何隔膜，因为人本来就是自然的一部分，人类善于在自然中寻找美丽，也善于在自然中寻找自己精神的乐园，自然美只有被人欣赏后，它的美才被赋予更深刻的含义。在人类看来自然美就是自然创造出来的伟大的艺术作品。

二．自然美和艺术美的联系

在西方哲学大师黑格尔的美学观点中，艺术美是绝对高于自然美的，而中国老子的“大音希声，大象无形”诠释了道家的美学观是自然美绝对高与艺术美的。事实上不论是自然美还是艺术美，只要是能使人心灵受到净化，品德得到提升，人生充满幸福的美都是至高的美。所以不论自然美还是艺术美都是平等的，无关乎谁高于谁，而关键在于它们体现的美是否蕴含了美的真谛。

艺术美与自然美之间有着密不可分的关系。艺术美的产生和创造是以自然为源泉的，所以自然美启发了艺术美的创造，自然美是艺术美的基础，同时艺术美里面也隐含了自然美，是自然美的一部分。学习过美术的人都知道，初学者开始学习美术时必须要通过临摹和写生事物并掌握造型和色彩的基本规律，然后才能搜尽自然万物来扩展和提高自己的艺术修养。通过研究自然界的景、物，逐渐掌握艺术创作的基本规律。这个过程就是充分学习自然的过程，没有这个过程很难

进行艺术创作。所以说艺术创作是艺术家通过学习自然表现自然的再创造活动。反之没有学习和感受自然，你就不会有真实的情感和切身的体验，也就没有艺术创作中非常重要的艺术感觉，那创造出来的就不是真正意义上的艺术品，更不能打动观众。西方艺术大师塞尚在自己的书信中曾说“我必须作画，理论只有在与自然的联系中加以运用和发展才有价值，艺术领域尤其是这样。”可见对于艺术而言自然是多么重要。

三.自然美和艺术美的区分

区分艺术美与自然美，对后来美学的意义影响重大，有了这一区分，在美学解释中具有重要的意义。区分自然美与艺术美，首先，是承认审美生活中的基本事实, 因为在我们的文化中,就有自然美与艺术美。其次,也是为了建立自然美与艺术美的联系,为文明的自由理解开路。第三，是为了美的更丰富的理解，为人的审美创造确立合法性地位。自然美与艺术美的区分，以人作为分界，人的审美创造属于艺术的活动，而自然事物本有的审美情调则优先于人的生活存在，这里，一定要克服人类中心主义的观点，或者人类至上的观点。必须认识到，人类只是自然事物的一部分,自然先于人类而存在，不过，也要承认，人类在自然生活中是最高的智慧生物,人的活动对自然世界产生了直接影响。在现代文化语境中,承认自然美或自然生活的优先地位，极为重要,人们已经认识到,越是符合自然的生活，越是美的生活，那么,这是否意味着人类不从事任何建设工作呢?在自然世界中，有限地建立人类栖居的世界是必要的，但是，如果要以破坏自然的生活为前提,那么,就是美学的反动。在自然世界中，人的建筑艺术，越是与自然和谐一致，越具有美的意义, 因为纯粹自然的美, 往往脱离了人类生活存在。自然美,一旦经历人类生活的改造, 就会显示出独特的文化魅力。欧洲文明所显示出来的美丽生活景象, 就在于，它们在保护自然美的前提下，创造了优美的建筑艺术的美或园艺艺术的美，更创造了诗歌绘画音乐等纯粹艺术的美。人类艺术的审美创造, 总要受到各种局限, 而且，由于艺术品的价值与交换价值，只能为少数人所拥有；自然美则不同，它既为民族国家所拥有，为全人类所共有；只要我们到达这个特定的时空中, 就会自由地享受自然美的生活。“自然美”永远是艺术家的伟大导师，自然美的巧夺天工，往往是艺术美所无法企及的美丽世界；人类正是想把自然美永远保留下来才创造出了艺术的美，当然，艺术美更能让艺术家自由地表达他们对世界与生命的自由想像与自由理解。

四．本源的信念: 自然美永远高于艺术美

黑格尔指出:“艺术美高于自然美,因为艺术美是由心灵产生而且再生的,心灵及其产品比自然及其现象高多少,艺术美也就比自然美高多少。”“自然美只是属于心灵的那种美的反映,它所反映的只是一种不完全,完善的形态。”应该承认,在美学中,黑格尔认为“艺术美高于自然美,自然美只是粗糙的美,不值得讨论”这一观念,在相当长的时间内支配了我们对艺术美和自然美的看法。在很大程度上说，这种错误的看法,影响了我们对美学的真正理解。自然美是独一无二的,虽然不能体现主体性意志,但是,自然美是人们可以共同享受的。更重要的是,自然美随着季节变化,永远是鲜活的,具有直接的生命推动力。必须承认,自然美永远高于艺术美,在自然美中存在着无限让人惊叹的东西人类的经验局限使我们无法全面地理解自然美。自然美,使人类一切丑的生活与艺术变得毫无意义,它也使人类的一切丑的模仿与创造变得如此缺乏价值。自然美, 超越了人的想像力,你不亲历它,就无法想像,而当人类亲历自然美时,发现它是如此美艳绝伦,无可比拟。真正伟大的诗人和画家以及电影艺术家,都在伟大的自然美中,找到“无限的美感”,同时,面对艺术的局限,也在自然美面前生出“无限的喟叹”。当我们知道把自然美当作对象之后,就要善于欣赏自然美；虽然许多民族国家的自然美被日益工业化的生活所破坏,但是,人们还是知道保存自然美, 发现自然美,欣赏自然美。自然美,是以自然的天光和气象来构成的,所以,日出日落,清风明月山川,雨雪云雾风霜,这是自然的美；与此同时,山川地理和风土人情,草木花卉杨柳,竹林藤萝林荫,人工盆景和工艺美术,人们在城市生活中尽力保持自然的美丽。人们从环境美学或价值论美学的角度,已经确认:自然美,就是要保留自然的原始意味,而不是按照人类的自我意志赋予自然以许多人为的东西。在这些自然美丽生活的理解中要强调,“自然美永远高于艺术美”,但是,也应看到,“自然美不能代替艺术美”。自然美与艺术美必须同等发展历史正在缓慢前进,其中,具有无限美丽的精神。自然美是自然的伟大创造,它永远是活的,显示出神秘的生命力量。自然美是永远欣赏不尽的,它常看常新,具有自由的力量。在自然的生命运动中显示美, 在自然的生命和谐中创造美感,“自然美与自然美的艺术发现”,就是价值论美学的伟大探索任务,也是价值论美学的自由尊严表达与思想确证方式。

五．审美价值反思:保护自然美与创造艺术美

自然美与现代科技生活,自然资源和我们的生命索取之间,越来越显出巨大的矛盾。从当代生活体验意义上说,现实与理想之间已经有了尖锐的冲突,这是我们必须面对的生命存在困境。美的生活,仅仅依靠美本身是保证不了的；美的自然的保护,只能通过严格的律法来保证,美的理想要靠法律来保证。保护自然美,就不能一任人的自然欲望要求,所以,保护美就涉及政治生活的设计,政治生活必须最大限度地追求政治正义理想,永远遵守政治生活的自由民主平等法则。我们相信传统习俗的力量,就是不要真正的法律,就是不愿意遵守公平的法律,就是回避束缚,但是,没有严明的法律,人的欲望就会随意的表达,审美的理想就变成了可望而不可及的目标。社会只有解决好了政治正义问题,才有可能保证审美生活的理想。有了公共自由价值准则,审美自由的生活才有可能,保护自然的美丽才有可能。

与此同时，我们还要不断地创造艺术美,因为美的生活的价值,通过艺术得到了很好的继承。艺术美有无限的创造形式,这是美的未来景观。在美的文明的创建中,保护自然美和创造艺术美,是最重要的工作。艺术美更具独特性,我们强调艺术与自然的关系,但是,如果强调艺术处处模仿自然,一定是自然的翻版,我们可以更自由地理解艺术的创造。对于审美创造而言,就是要把自然美全部发掘出来,与此同时, 我们要通过感知自然美和生活的美来创造艺术的美。文明就这样有了自己的意义。

六.结语：

美学最大的社会功能和社会价值在于美育。这不仅塑造了人的个性和品质，而且给人以快意的情感和健康积极的心理态度。无论是自然美还是艺术美，我们都应该去主动的观察学习，从而提高自己的艺术创造能力，艺术欣赏能力。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